

关于符合本国产品标准的声明函

本公司（单位）郑重声明，根据《国务院办公厅关于在政府采购中实施本国产品标准及相关政策的通知》（国办发〔2025〕34号）的规定，本公司（单位）提供的以下产品属于本国产品。具体情况如下：

1. 骨科手术导航定位系统，型号：NS100（产品名称1）¹，生产厂为佗道医疗科技有限公司（厂名）²，厂址为江苏省南京市雨花台区铁心桥街道创思路5号2幢4、6、7、8层（生产厂址）。 / 的中国境内生产的组件成本占比 $\geq$ / ³。 / 的 / ⁴在中国境内生产。 / 的 / ⁵在中国境内完成。

2. 移动式C形臂X射线机，型号：IC100 3D（产品名称2），生产厂为佗道医疗科技有限公司（厂名），厂址为江苏省南京市雨花台区铁心桥街道创思路5号2幢4、6、7、8层（生产厂址）。 / 的中国境内生产的组件成本占比 $\geq$ / 。 / 的 / 在中国境内生产。 / 的 / 在中国境内完成。

3. 电动手术台，型号：Kylin 1800D（产品名称3），生产厂为佗道医疗科技有限公司（厂名），厂址为江苏省南京市雨花台区铁心桥街道创思路5号2幢4、6、7、8层（生产厂址）。 / 的中国境内生产的组件成本占比 $\geq$ / 。 / 的 / 在中国境内生产。 / 的 / 在中国境内完成。

4. 骨科导航定位工具包（产品名称4），生产厂为佗道医疗科技有限公司（厂名），厂址为江苏省南京市雨花台区铁心桥街道创思路5号2幢4、6、7、8层（生产厂址）。 / 的中国境内生产的组件成本占比 $\geq$ / 。 / 的 / 在中国境内生产。 / 的 / 在中国境内完成。

5. 防辐射裙（产品名称5），生产厂为苏州康仕盾防护科技有限公司（厂名），厂址为苏州市吴中区角直镇迎宾西路988号26-101（生产厂址）。 / 的中国境内生产的组件成本占比 $\geq$ / 。 / 的 / 在中国境内生产。 / 的 / 在中国境内完成。

6. 防辐射帽（产品名称6），生产厂为苏州康仕盾防护科技有限公司（厂名），厂址为苏州市吴中区角直镇迎宾西路988号26-101（生产厂址）。 / 的中国

境内生产的组件成本占比≥ / 。 / 的 / 在中国境内生产。 / 的 / 在中国境内完成。

7. 防辐射围领（产品名称 7），生产厂为苏州康仕盾防护科技有限公司（厂名），厂址为苏州市吴中区角直镇迎宾西路 988 号 26-101（生产厂址）。 / 的中国境内生产的组件成本占比≥ / 。 / 的 / 在中国境内生产。 / 的 / 在中国境内完成。

8. 一次性无菌套（产品名称 8），生产厂为杭州欣浩医疗科技有限公司（厂名），厂址为浙江省杭州市淳安县千岛湖镇鼓山工业园区华盛路 90 号（生产厂址）。 / 的中国境内生产的组件成本占比≥ / 。 / 的 / 在中国境内生产。 / 的 / 在中国境内完成。

9. 无菌导针（产品名称 9），生产厂为苏州锦协医疗器械厂（厂名），厂址为锦丰镇协仁村（生产厂址）。 / 的中国境内生产的组件成本占比≥ / 。 / 的 / 在中国境内生产。 / 的 / 在中国境内完成。

.....

本公司（单位）对上述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愿承担相应法律责任。

公司（单位）名称（加盖 CA 电子公章）：佗道医疗科技有限公司

日期：2026 年 08 月 20 日

-
1. 产品如有型号，请在“产品名称”栏一并填写。
 2. 生产厂名与厂址应与生产厂营业执照载明的相关信息保持一致。
 3. 该产品的中国境内生产的组件成本占比相关要求实施前，“规定比例”栏可不填，下同。
 4. 该产品的关键组件要求实施前，“关键组件”栏可不填，下同。
 5. 该产品的关键工序要求实施前，“关键工序”栏可不填，下同。
 6. 《声明函》中标注“ / ”的地方无需填写。